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ly Property Group Co., Limited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基於目前可得到的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淨利潤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 80,745,000 港元錄得不少於二十七倍的增長。預期中的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增長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所致：（1）2017 年 12 月 31 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毛利增長，（2）2017 年 12 月 31 止財政年度內人民幣升值導致匯兌收益增加，以及（3）本集團於收購的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產生盈利。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做出的初步計算，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詳情將以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披露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雪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雪明先生、韓清濤先生、王旭先生、葉黎聞先生及竺偉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振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蔡澍鈞先生、梁秀芬小姐及黃家倫先生。